表六 「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」生態檢核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項次** | **階段** | **評估內容** | **檢核事項** |
| **一** | 計畫核定階段 | 申請計畫書 | 提報計畫需標示基地環境特性與周邊汙染源之關係，包括既有大樹(約5M以上)位置、數量等；其他生態或具人文歷史等特殊地景或地物亦依現況補充說明。□ 基地環境特性及特色事項 □ 有大樹需保留 □ 地表不平或坡度過大 □ 鄰海、常有強風、易積水 □ 土壤不佳(酸性土壤或建築廢棄物、礫石、鹽分含量高) □ 有生態或人文歷史等特殊地景地物 □ 其他□ 空氣污染物 □ 鄰近工廠或其他污染源 □ 基地地表揚塵或存在之污染源 □ 其他 |
| **二** | 規劃計畫階段 | 區域邊界 | 基地邊界或區內有安全必要需設置阻隔物時，盡量以植栽綠籬來取代結構物，提高基地綠化與生態保育。□ 使用植生綠籬 □ 使用結構物 □ 其他 |
| **三** | 工程施工階段 | 環境整理 | 基地內既有大喬木(5M以上)應保留。□ 已調查標記保留 □其他 |
| 整地工程 | 施工期間裸露地表之保護作業，避免產生揚塵；避免工地積水並妥當處理，以減輕對周邊生態環境影響。□ 裸露地表保護措施 □ 積水處理 □其他 |
| 植栽工程 | 選用環境綠化育苗計畫適地栽種之容器苗木(1.5M以上)，可適合基地之生態環境，利於苗木生長，避免大樹移植使用，創造優質的綠化環境；栽植時容器袋須確實移除。□ 使用容器苗木 □ 容器袋確實移除 □ 其他 |
| 解說標示 | 樹種介紹與淨化空氣等說明。□ 已設置標記 □ 其他 |
| 養護作業 | 植栽養護期間應定期澆水、施肥、除草、病蟲害防治等，不可使用除草劑，避免對環境生態造成負面影響。□ 定期養護 □ 未使用除草劑 □ 其他 |
| **四** | 後續維護階段與認養 | 植栽維護 | 定期巡視喬木支架與固定繩之穩固與調整(加強颱風季節之防範措施)，避免固定繩影響喬木生長，不可使用除草劑，避免對環境生態造成負面影響。□ 喬木支架定期巡視 □ 未使用除草劑 □ 其他 |
| 維護與認養 | 養護期滿後以媒合基地附近社區團體、企業單位認養為原則，以提高使用效益並符合環境生態為目標。□ 以覓妥認養單位 □ 其他 |